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
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INVESTMENT AND FINANCE GROUP LIMITED

中國投融資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26)

全年業績公佈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中國投融資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全年業績。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出售上市證券之所得款項總額		<u>16,402</u>	<u>29,770</u>
收益	3	6,538	5,318
出售以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上市股本投資之 已變現虧損淨額		(3,365)	(45,662)
以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上市股本投資之未變現 (虧損)／收益淨額		(3,185)	13,201
以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非上市股本投資之 未變現收益／(虧損)淨額		573	(335)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撥回／ (撥備)淨額	5	407	(2,728)
行政開支		(5,941)	(7,141)
融資成本	6	<u>(502)</u>	<u>(422)</u>
除稅前虧損	7	(5,475)	(37,769)
所得稅抵免	8	<u>—</u>	<u>—</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u>(5,475)</u>	<u>(37,769)</u>
		港仙	港仙
每股虧損			
— 基本	10	<u>(1.33)</u>	<u>(9.15)</u>
— 攤薄	10	<u>(1.33)</u>	<u>(9.15)</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以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股本投資	11	6,849	6,276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債務投資		<u>15,808</u>	<u>32,845</u>
		<u>22,657</u>	<u>39,121</u>
流動資產			
以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			
股本投資	11	99,604	104,196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債務投資		26,114	11,972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5,933	5,88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6,435</u>	<u>7,112</u>
		<u>138,086</u>	<u>129,166</u>
流動負債			
應付經紀款項	12	6,629	6,21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u>727</u>	<u>3,207</u>
		<u>7,356</u>	<u>9,425</u>
流動資產淨值		<u>130,730</u>	<u>119,741</u>
資產淨值		<u>153,387</u>	<u>158,862</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413	413
儲備		<u>152,974</u>	<u>158,449</u>
權益總額		<u>153,387</u>	<u>158,862</u>
每股資產淨值 (港元)	13	<u>0.37</u>	<u>0.39</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中國投融資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二十六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自二零零二年九月十九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及其香港總辦事處位於香港皇后大道中70號卡佛大廈1104室。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及買賣證券。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編製，與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相同。

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a)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採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且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本集團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之以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 （二零二零年）相關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有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之影響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有關修訂。

有關修訂就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規定按銷售入賬的售後租回交易加入後續計量規定。有關修訂要求賣方一承租人釐定「租賃付款」或「經修訂租賃付款」，使賣方一承租人不會確認與賣方一承租人保留的使用權有關的收益或虧損。修訂亦闡明，應用有關規定不會妨礙賣方一承租人在損益中確認與其後部分或全部終止租賃有關的任何收益或虧損。

根據過渡條文，本集團已將新會計政策追溯應用於本集團於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作為賣方一承租人訂立的售後租回交易。應用有關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重大影響。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相關修訂」（「二零二零年修訂」）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附有契諾的非流動負債」（「二零二二年修訂」）之影響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有關修訂。

二零二零年修訂對評估將結清負債期限延遲至報告日期後至少十二個月的權利提供澄清及額外指引，以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當中包括：

- 訂明負債應基於報告期末存在的權利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具體而言，該分類不應受管理層在十二個月內結清負債的意向或預期所影響。
- 澄清結清負債可透過向對手方轉讓現金、貨品或服務，或實體本身的股本工具進行結清。倘負債具有若干條款，可由對手方選擇透過轉讓實體本身的股本工具進行結清，僅當實體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將選擇權單獨確認為股本工具時，該等條款不影響將其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對於清償自報告日期起遞延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以遵守契諾為條件），二零二二年修訂特別澄清，實體須於報告期末或之前遵守之契諾方會影響實體將清償負債於報告日期後遞延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即使契諾的遵守情況僅於報告日期後評估。二零二二年修訂亦訂明，實體於報告日期後必須遵守之契諾（即未來契諾）不會影響負債於報告日期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然而，倘實體延遲清償負債的權利受限於實體於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遵守契諾，則實體須披露資料以使財務報表的使用者可了解該等負債於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要償還的風險。該等資料將包括契諾、相關負債之賬面值以及表明實體可能難以遵守契諾的事實及情況（如有）。

根據過渡條文，本集團已將新會計政策追溯應用於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於本年度應用有關修訂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供應商融資安排」之影響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有關修訂。

有關修訂於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加入一項披露目標，訂明實體須披露有關供應商融資安排的資料，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評估該等安排對實體負債及現金流量的影響。

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已通過加入供應商融資安排而作出修訂，以作為規定內一個例舉，披露實體流動資金集中風險相關資料。

根據過渡條文，於實體首次應用有關修訂的年度報告期間初始，實體毋須披露於首個應用年度之年度報告期間開始前所呈列之任何報告期間之比較資料，以及上述香港會計準則第7:44 (b)(ii) 及 (b)(iii) 條規定之資料。

於本年度應用有關修訂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修訂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 資產出售或注資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進— 第11卷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列報和披露 ⁴

¹ 於待釐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於可預見未來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3. 收益

本集團之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收益：		
以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股本投資之股息收入	422	265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債務投資之利息收入	5,372	3,702
其他應收款項之利息收入	742	1,349
經紀之利息收入	1	1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1	1
	<u>6,538</u>	<u>5,318</u>

4. 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益及業績主要來自投資控股之利息收入及股息收入。執行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者）認為，由於該等交易承受相同風險與回報，因此該等活動構成單一及唯一業務分部。執行董事監察其整體投資業務之經營業績以便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決定。鑒於本集團經營單一分部的業務性質，故就財務表現提供經營分部分分析意義不大。

因此，僅呈列實體披露、主要客戶及地區資料。

地區資料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所有業務均於香港進行，而本集團之所有收益亦源自香港。因此，概無呈列收益及資產的地區分析資料。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鑒於本集團經營業務性質乃投資控股，按本集團確定，本集團並無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5.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撥回）／撥備淨額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以下項目於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撥回）／ 撥備淨額：		
—其他應收款項	(29)	(1,004)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債務投資	(378)	3,732
	<u>(407)</u>	<u>2,728</u>

6. 融資成本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按要求悉數償還之保證金融資利息	<u>502</u>	<u>422</u>

7. 除稅前虧損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乃經扣除以下項目後得出：		
董事酬金		
—袍金	975	1,020
—基本薪金及其他福利	—	—
—退休福利計劃	—	—
—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
總董事酬金	<u>975</u>	<u>1,020</u>
員工成本		
—基本薪金及其他福利	416	675
—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
—退休福利計劃	16	19
總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	<u>432</u>	<u>694</u>
核數師酬金		
—審核服務	432	480
—其他服務	48	—
	<u>480</u>	<u>480</u>
投資經理費用	366	720
短期租賃相關開支	<u>90</u>	<u>90</u>

8. 所得稅抵免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本集團並無產生稅務虧損亦無擁有應課稅溢利，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9. 股息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向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派付或建議派付股息，自報告期末起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10.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5,475,000港元（二零二四年：37,769,000港元）及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412,596,600股（二零二四年：412,596,600股）計算。

11. 以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股本投資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非流動		
香港境外之非上市股本投資	6,849	6,276
流動		
香港之上市股本投資	99,604	104,196
	<u>106,453</u>	<u>110,472</u>

該等上市證券之公平值乃按每個報告期末之所報市場買入價釐定。誠如附註12所披露，本集團將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約13,174,000港元（二零二四年：9,066,000港元）之若干以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財務資產作抵押，作為應付保證金之抵押品。

12. 應付經紀款項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應付保證金5,558,000港元（二零二四年：5,308,000港元）為買賣上市投資引致之保證金貸款，有關保證金貸款須按要求償還並以上市投資作抵押，而餘下結餘指應付經紀款項，其須按要求償還及為無抵押。並無就應付經紀款項披露賬齡分析。董事認為，賬齡分析對本集團業務性質而言不會增加額外價值。

應付經紀款項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利率介乎8厘至9.63厘（二零二四年：8厘至9.63厘）。

13. 每股資產淨值

每股資產淨值乃將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所載之資產淨值約153,387,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58,862,000港元）除以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數目412,596,600股（二零二四年：412,596,600股）後得出。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業績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本集團錄得出售上市股本證券所得款項總額約16,400,000港元，較去年約29,800,000港元減少約44.9%。本集團錄得收益約6,500,000港元，較去年約5,300,000港元增加約22.9%。於本年度，本公司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5,5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37,800,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約為153,4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158,900,000港元）。本集團每股資產淨值約為0.37港元（二零二四年：約0.39港元）。於本年度，本公司每股資產淨值減少是因為本公司股東應佔本年度淨虧損約5,500,000港元。

本集團淨虧損由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37,800,000港元減少至本年度約5,500,000港元。該變動主要歸因於買賣股票的整體虧損由去年的約32,500,000港元減少至本年度的約6,600,000港元。就本集團的應收款項及非上市債務投資而言，由減值虧損約2,700,000港元變為本年度的減值虧損撥回約400,000港元亦導致本集團本年度整體淨虧損減少。

投資回顧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主要投資如下：

投資	概述
上市股本	於49間公司之上市股份組合99,600,000港元
於非上市股本之直接投資	2項非上市股本證券之直接投資6,800,000港元
債務投資	2間上市公司及1間非上市公司發行之債券 41,900,000港元
合計	148,300,000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投資組合主要由香港及中國非上市證券、上市證券及債券投資組成。本集團之投資組合價值約為148,300,000港元。整體而言，投資組合獲審慎管理並且極為多元化，盡量減低本集團過分集中投資於任何單一行業而須承擔之商業風險。

重大投資

公平值佔總資產價值超過5%之本集團投資被視為重大投資。就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重大投資而言，該等投資之若干資料載列如下：

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重大投資之 公平值／賬面值 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重大投資之 公平值佔 本公司總資產 之百分比	於截至 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確認 之已變現 收益／（虧損） 百萬港元	於截至 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確認 之未變現 收益／（虧損） 百萬港元	於截至 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收取之 債券票息 百萬港元
於滙隆控股有限公司之 股本投資	21.4	13.3%	—	8.2	不適用
於贏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之 股本投資	8.9	5.5%	—	(6.7)	不適用
於中國集成控股有限公司之 股本投資	8.4	5.2%	—	0.1	不適用
於金徽香港有限公司之 債券投資	17.3	10.8%	—	—	—
於皓文控股有限公司之 債券投資	15.8	9.8%	—	—	1.1
於中國三三傳媒集團 有限公司之債券投資	8.8	5.5%	—	—	—

(A) 上市股本投資

滙隆控股有限公司（「滙隆」，股份代號：8021）

滙隆主要從事為建築及建造工程提供棚架搭建、精裝修及其他輔助服務、借貸業務及證券投資業務。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滙隆之股東應佔經審核綜合虧損約為11,100,000港元。

誠如滙隆的二零二四年至二零二五年中期報告所載，展望未來，二零二四年的外部環境頗為複雜。地緣政治局勢緊張，加上早前貨幣大幅收緊的滯後效應，將繼續影響香港經濟增長。儘管減息的確實時間和幅度仍未明朗，但預期部分主要央行會在今年稍後時間減息，有助提振全球經濟信心及為經濟活動帶來支持。滙隆將繼續專注於建築及建造工程的棚架搭建、精裝修及其他輔助服務、借貸及證券投資業務。

在過去十年，搭棚業競爭越來越大。此外，人工成本不斷上漲，成本高昂，但生產力亦有所下降。面對勞動工人出現老齡化現象，年輕一代因怕辛勞及技術要求高而拒絕入行，影響行業人才的招聘，加上政府規範越來越多，缺乏輸入外勞等有利因素，行業承載能力將會備受考驗，從而反映對搭棚業前景缺乏信心。

另一方面，因應市場發展需求，現今許多承建商已採用金屬棚架代替竹棚架，因金屬棚架整體耐用性高，更可計算承重力，訓練勞工時間可縮短，因此，未來竹棚架在香港有可能被取締。依據近期趨勢，現今的金屬棚架已成為業界的採用之列，尤其在注重外觀的高級商場，所以，未來棚架搭建業務路向都是以混合棚架及鐵棚架為主導。

經過數年發展借貸業務的不懈努力，借貸業務於二零二三／二四財政年度產生了穩定的收入。儘管客戶於本年度還款困難，但滙隆將繼續推進應收貸款催收程序。滙隆已就借貸業務頒佈指引及程序手冊，旨在遵守香港法例第163章《放債人條例》及其他相關法律、發牌條件及指引以及公司註冊處不時刊發的其他刊物。滙隆將繼續更新指引及程序手冊，以確保更嚴格地遵守上述規定。

展望二零二四／二零二五年度，鑒於當前經濟的不穩定性及種種困難，滙隆正在檢討其現時資產結構及業務策略，並可能對現時資產結構進行調整以鞏固其資源，從而靈活應對未來的各種不確定性因素。此外，滙隆將尋求機會重振棚架搭建業務，緊跟近期行業內使用竹棚有所下滑的發展趨勢，提升其競爭力。同時，滙隆將繼續專注於高利潤率及具發展潛力的業務分部，如借貸業務。滙隆將嚴格遵守成本控制政策，迅速調整棚架搭建業務的業務策略，以應對變幻莫測的市場動態及為其股東產生更多財務回報。

最後，滙隆將會積極探索一切適宜的投資機會，使滙隆的業務範圍多元化，努力推動業務的整體發展。滙隆的業務策略符合政府在物業建設、基建投資及金融市場發展方面整體策略發展規劃的總體指導方針。

本公司管理層與滙隆持有相同觀點，認為其於建築及基礎設施行業的業務符合香港政府的發展規劃及長遠而言可為本公司帶來正面回報，但本集團將繼續關注滙隆的表現，並於必要時候調整本集團投資滙隆的策略。

贏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贏集團」，股份代號：397)

贏集團之主要業務為金融服務、資產投資以及放債。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贏集團之股東應佔經審核綜合虧損約為143,900,000港元。

贏集團於其二零二四年年報中載述，二零二四年度，全球及香港市場面臨嚴峻的經濟逆風，特徵為利率上升、增長顯著放緩，以及信貸風險及違約顯著增加。全球而言，美國聯邦儲備局謹慎的降息措施被持續的不確定性所掩蓋，俄烏衝突的持續使得情況更加複雜。在香港，情況急劇惡化：最優惠貸款利率高達5.875%。中小型企業（「中小企」）面臨沉重壓力，政府保證中小企貸款的逾期金額增加至147億港元，而恒生銀行報告信貸減值貸款由二零二三年的10.8億港元激增至198億港元，反映經濟市場的困境。

為應對該等不利情況，贏集團果斷行動，調整其財務策略以緩解不斷上升的信貸風險及利率壓力。主要挑戰為其貸款組合出現重大減值，因高借貸成本及現金流量減少而受挫。經歷重大虧損後，贏集團已採取更謹慎的方法，準備確認額外的減值，以防範持續的不確定性。此策略轉變旨在保護其營運及投資免受香港及其他地區的普遍違約和流動性限制所影響，從而在波動的環境中加強其應變能力。

事實證明二零二四年情況極為艱難，其錄得重大淨虧損，乃由其上市股本投資的關鍵部分恒生綜合行業指數－醫療保健下跌20.1%，以及其貸款組合的廣泛減值所致。根據標普全球評級，全球企業違約率增加至1.91%，凸顯高利率及欠缺流動性的綜合影響。儘管面臨該等挑戰，其借貸及金融服務業務仍然是穩定的力量，提供持續回報及溫和增長。最突出的乃為一項私募股權投資透過特殊目的收購公司併購交易成功於納斯達克上市。於企業違約率處於1.91%及信貸市場受壓的情況下，贏集團持續調整策略，此嚴峻的環境下，置應變能力為首。

展望二零二五年，贏集團對香港及全球經濟保持謹慎樂觀態度，預期情況將逐步穩定。贏集團對潛在變化保持警惕，特別是持續的信貸違約風險及進一步的貸款減值，其持續影響其前景。贏集團專注於通過嚴格的風險管理來維護股東價值，同時尋求機會令收益多元化並提升回報。贏集團認為，可持續增長是在不確定的市場中平衡應對持續挑戰與把握新興機遇。

本公司管理層相信贏集團將能夠刺激其收入增長並創造更多價值，但本集團將繼續關注贏集團的表現，並於必要時候調整本集團投資贏集團的策略。

中國集成控股有限公司 (「中國集成」，股份代號：1027)

中國集成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POE雨傘、尼龍雨傘及雨傘零部件，如塑料布及中棒。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中國集成之股東應佔經審核綜合溢利約為人民幣10,900,000元。

中國集成於其二零二四年年報中載述，其主要目標為維持及鞏固其作為日本市場雨傘製造商及中國市場自有品牌雨傘製造商之領先地位以及擴大其於香港、柬埔寨及韓國等現有市場之市場份額。

展望未來，中國集成將業務重心自發展上游製造轉移至下游分銷網絡及品牌建設以促進推廣利潤率較高之其品牌雨傘以及創造更多價值，為其股東帶來更豐厚回報。為多元化發展其業務，並物色潛在商機，中國集成正在物色及開發商業機會及項目。

本公司認為，中國集成未來將繼續發掘該商機的潛力並審慎利用其資源，中國集成將為其股東帶來長期正回報。

(B) 非上市債務投資

金徽香港有限公司 (「金徽」)

金徽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金徽為根據香港法例第163章放債人條例之香港持牌放債人及由滙隆之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營運。金徽發行之債券由滙隆提供擔保。

根據滙隆截至二零二四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其資產淨值約為415,400,000港元，流動資產約為342,600,000港元，而負債總額約為201,500,000港元。鑒於擔保人（滙隆）穩健的流動資產及負債有限，本公司認為金徽有充足財務資源滿足其持續經營，金徽發行予本集團之債券並無違約跡象。

皓文控股有限公司 (「皓文」)

皓文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皓文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放債業務、電子零部件加工及貿易、提供美容護理服務及銷售墓地及相關服務以及墓園維護服務。其於聯交所GEM上市（股份代號：8019）。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皓文的經審核資產淨值及流動資產分別為約人民幣289,800,000元及人民幣196,000,000元以及其負債總額為約人民幣80,200,000元。本公司認為皓文具有充足財務資源滿足其持續營運，皓文債券並無違約跡象。

中國三三傳媒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三三」)

中國三三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中國三三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戶外及數字廣告以及電影及娛樂投資。其於聯交所GEM上市（股份代號：8087）。

中國三三向本集團發行的債券其後已於二零二五年四月悉數結清。

本集團上市證券之表現

本年度上市投資虧損約6,200,000港元指上市證券之未變現虧損淨額約3,200,000港元及出售上市證券之已變現虧損淨額約3,400,000港元，扣除已收股息約400,000港元。有關此等已變現虧損淨額及未變現收益淨額的更多資料載列如下：

出售上市證券之已變現虧損淨額

出售上市證券之已變現虧損淨額約3,400,000港元指已變現收益約600,000港元扣除已變現虧損約4,000,000港元。

已變現虧損約4,000,000港元主要指：

公司名稱	股份代號	已變現虧損 百萬港元
中國新消費集團有限公司	8275	2.5

除上述股票外，本年度並無其他股票為本集團帶來已變現虧損超過1,000,000港元。

上市證券之未變現虧損淨額

未變現虧損淨額約3,200,000港元指未變現收益約18,500,000港元扣除未變現虧損約21,700,000港元。

未變現收益約18,500,000港元主要指：

公司名稱	股份代號	未變現收益 百萬港元
滙隆控股有限公司	8021	8.2
皓文控股有限公司	8019	3.7
滙豐控股有限公司	5	1.6
進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1581	1.1

除上述4隻股票外，本年度並無其他股票為本集團帶來未變現收益超過1,000,000港元。

未變現虧損約21,700,000港元主要指：

公司名稱	股份代號	未變現虧損 百萬港元
贏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397	6.7
財訊傳媒集團有限公司	205	3.3
雋泰控股有限公司	630	3.0

除上述3隻股票外，本年度並無其他股票令本集團產生未變現虧損超過2,000,000港元。

附註： 本集團上市證券之表現項下所述全部公司的股份在聯交所主板或GEM上市。

本集團非上市證券之表現

本年度，本集團概無出售任何非上市股本投資，亦無錄得已變現收益／虧損。本年度確認未變現收益約600,000港元。

本集團非上市債務投資之表現

本集團本年度概無收購或出售任何債務投資。有關本集團非上市債務投資的分析，請參閱「重大投資」一節。

前景

我們預期全球市場將繼續面臨更大挑戰及充滿各種不確定性，尤其是在高通脹時期。大多數西方發達經濟體均面臨高通脹的挑戰。另一方面，中國也面臨着經濟增長放緩，但情況似乎要好於西方。中國的通貨膨脹率遠低於西方。當世界面臨如此重大不確定性時，董事認為，來年是危機與機遇並存的一年。

董事將一如以往，審慎管理本集團之投資組合及制定投資策略。鑒於中國對全球經濟的影響日益增加，本集團仍將主要立足於中國經濟，繼續在本集團投資組合可接受的風險範圍內尋求能夠提供出色回報的投資機遇。

本公司會考慮投資於若干具有巨大潛力之非上市證券、上市證券及固定收益產品，務求進一步分散市場風險。

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建議派付末期股息。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付經紀款項（包括應付金融機構保證金）約為6,6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6,200,000港元）。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手頭現金約為6,4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7,100,000港元），主要為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上市證券約99,6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104,200,000港元），為應付經紀款項的約15.1倍（二零二四年：約16.8倍），因此董事會認為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流動資金狀況仍屬健康。

資產負債比率

資產負債比率（定義為計息負債總額／總權益）為4.3%（二零二四年：3.9%），董事會認為該數值屬極低槓桿水平。

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每股綜合資產淨值為0.37港元（二零二四年：0.39港元（經審核））。每股綜合資產淨值乃根據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資產淨值約153,4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158,900,000港元）及於該日本公司每股面值0.001港元的已發行普通股總數412,596,600股（二零二四年：412,596,600股本公司每股面值0.001港元的普通股）計算得出。

本集團於本年度內並無進行任何股本活動。

就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任何就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僱員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留聘十名僱員（二零二四年：十一名僱員）。本集團於回顧年度之總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4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700,000港元）。員工成本減少主要是由於若干員工的薪金減少。員工薪酬福利與市場通行慣例看齊及按個別僱員之表現及經驗而釐定。

資產抵押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抵押上市證券約13,2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9,100,000港元），作為應付保證金約5,6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5,300,000港元）之抵押品。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來年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及其預期資金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直至本公佈獲批准之日期，本公司並無任何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具體計劃。

外匯波動

本集團之外匯風險主要來自其對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的公司之投資，該等投資由其內部提供資金。為減輕貨幣波動之潛在影響，本集團密切監察其外幣風險並將在必要時使用適當的對沖工具對沖重大外幣風險。於本年度，本集團並未訂立任何外幣對沖合約。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尚未完成的外幣對沖合約（二零二四年：無）。

購買、出售及贖回股份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股份。

企業管治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惟對守則第C.2.1條有所偏離。

根據守則第C.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分開，不應由同一人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責任應清晰區分並以書面陳述。董事會正切實可行地盡快物色適當人士以填補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之空缺。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經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包括本公司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會計慣例，並討論了有關審核、風險管理、內部監控、財務報告、資源充裕性、員工資格及經驗之事項。

本集團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韓亮先生、陸東全先生及劉曉茵女士組成。

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工作範疇

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之初步公佈數據，已獲本集團核數師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核數師」）確認，其與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列之金額一致。核數師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屬於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鑒證業務準則而進行之鑒證業務，故核數師並無就初步公佈發表鑒證意見。

刊發全年業績及年度報告

此業績公佈乃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chnif.com.hk>）刊登。二零二四／二五年度報告將適時寄發予股東及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承董事會命
中國投融資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陳昌義

香港，二零二五年六月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陳昌義先生，非執行董事吳祺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陸東全先生、劉曉茵女士及韓亮先生組成。